



『新时期组工干部公正派形象大家谈』
获奖征文选编

立身之本 正气之源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P261
1059

D261
1059-1

立身之本 正气之源

——“新时期组工干部公道正派
形象大家谈”获奖征文汇编



200539713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200539713

目 录

组织部门要做公道正派的表率(代序)	徐国健(1)
从源头上预防和克服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谈如何建立公道正派的用人机制	谢秀兰(6)
树立公道正派新形象	邢春宁(10)
做公道正派的人 用德才兼备的人	刘立仁(13)
发展为上 民心为本	
——浅谈用公道正派的作风选贤任能	朱龙生(17)
坚持以公道正派作风选人用人	皇新海(21)
始终恪守公道正派原则 牢牢把握组织工作“生命线”	
	王德善(25)
认真亲切 公道正派	张祖忠(28)
加快观念更新 坚持公道正派	文晓明(31)
坚持公道正派 树立人事干部新形象	余世袁(35)
管干部的干部更要公道正派	杭天珑(40)
带头讲公道正派是组工领导干部的首要职责	邱岭梅(44)
让公道正派如影相随	朱红春(47)
全力打造组织部门良好形象	仲 琨(50)
努力塑造组工干部公道正派的新形象	俞 军(54)
塑造组工干部公道正派新形象	王元慧(59)
认清公道正派内涵 恪守公道正派要求	宋胜龙(63)
让公道正派浸于心溢于行	韩松林(67)

组织部长如何在角色定位上实践公道正派	谢锁生(71)
弹好公道正派四步曲	
——从心理学角度浅析如何做到公道正派	葛玉琴(75)
关键时刻尤其要讲公道话	徐冀锋(79)
清心为治本 直道是身谋	
——浅谈党委班子如何在选人用人上树立公道正派形象	
	孙文德(82)
新时期组工干部树公道正派形象之我见	刘金代(87)
不让感情的潮水冲毁理智的长堤	刁顺勤(93)
外树形象当从内强素质入手	马宏砚(96)
积极把自己摆进去	顾介智(100)
坚持公道正派 重在练好内功	张 凌(104)
我对公道正派的一点认识	梁广宏(107)
公道正派的路径探索	许海波(110)
形象来自清醒	关永健(113)
从“管仲不私其友”想开去	
——兼谈组工干部的公道正派	王从金(116)
心怀坦荡 无欲则刚	
——一个普通领导干部的人生感悟给	
组工干部的启示	殷 勇(119)
全力塑造公道正派新形象	潘建民(122)
形象胜似生命	葛志华(125)
组工干部“五忌”	张 锋(128)
清正是福	徐承健(131)
由家说开去	杨 健(133)
组工干部坚持公道正派应提升“三种境界”	朱茂东(136)
组工干部要修好“四心”	刘培云(139)
守规精神:公道正派的重要“软件”	刘海龙(143)

公道正派天地宽	王明龙(147)
戒骄、拒娇、克骄与铸骨、炼神、塑形	
——谈谈如何树好组工干部形象	周志勇
听得正音心则明	朱爱梅(150)
说说新时期组工干部的“公正美”	朱文蔚(153)
紧守组工干部的“生命线”	樊祥成(156)
读《三国演义》谈“公道正派”	王会明(159)
让理念扎根 让形象升华	赵顺群(163)
选人为公 用权为民	柯雪梅(167)
体味公道正派	王继武(170)
坚持“四个必须” 做公道正派的组工干部	陈冠华(175)
组工干部保持公道正派之“五要”	王民生(178)
选人用人重在公道正派	徐新民(182)
组工干部要“正”字当头	秦建明(184)
公道正派是组工干部的立身之本	徐开信(187)
“公道正派”的人格特征	潘进山(191)
让公道正派的旗帜永远飘扬在组工干部心中	卢雄勇(194)
组织部门的公道正派与组织部长的人格形象	张四海(198)
组工干部要谨防“四小”	张健(203)
把公道正派镌刻在组工干部心中	成刚(206)
争做公道正派的表率	陈春海(209)
要营造组织部门公道正派的外部条件	胡云霞(213)
倡公道正派 树良好形象	叶海波(217)
小议如何树立组工干部形象	仲林(220)
胸有乾坤——组工干部公道正派的基础	曹莉莉(223)
组工干部谈话中要体现公道正派	于志珍(226)
公道正派——组工干部自身建设的永恒主题	许迎新(229)
公道正派之我见	朱晓晔(231)
	张建良(235)

纸上得来终觉浅 绝知此事要躬行

——谈如何树组工干部公道正派形象

浅谈组工干部的“三个什么”

组工干部应可敬、可亲、可信

解读“公道正派”

组织部的年轻人更要公道正派

公道正派需要有无畏的勇气

组工干部如何做到对外平等

坚持公道正派 拒绝感情投资

做一名谦和可亲的组工干部

组工干部如何做到对人公正

关键是要在干部工作的实践中得到体现

组工干部公道正派之我见

坚持公道正派要靠机制作保障

建立公道正派的长效机制 加强全省法院

组织人事工作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278)

充分认识公道正派的三个特征

努力树立组工干部公道正派形象

树立公道正派形象应做到“四个坚持”

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树立公道正派

组工干部形象

人民群众的评价是衡量公道正派的根本标准

公道正派必须植根于党的群众路线之中

选人先做人 树好新形象

用制度维护公道正派形象

组工干部要敢讲真话

坚持公道正派 选好用好干部

卿 胜(238)

黄志强 李希文(240)

张建祥(243)

戴者春(246)

成小红(249)

冒 锋(252)

方正和(255)

丁晓中(260)

陆红琴(262)

张锦红(265)

杨海宁(268)

赵梦良 赵 兴(271)

王保胜(274)

张争气(283)

徐学宁(286)

闫鲁明(290)

张庆勤(294)

方国强 狄志强(298)

潘建华 许映亮(300)

姚国钧(303)

刘 海(307)

陈庆林(310)

吕 锦(313)

自律,组工干部的道德底线	顾承斌(316)
倡公道正派之风 履选贤任能之职	孙沛然(318)
一把标尺量到底 公道正派用干部	叶亚涛(322)
坚持公道正派 做到权为民用	王 岭(325)
高举公道正派的大旗 加强组织部门文化建设	
中共南京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329)
树立“公道正派”亦有“情”的良好形象	张 炯(333)
恪守对己清正 做到公道正派	傅世建 陈兴斌(335)
考察干部必须公道正派	高新东(338)
公道正派首要的是对己清正	宋余东(340)
深刻理解公道正派内涵 树立新时期	
组工干部新形象	陈 军(344)
公道与正派的辩证思考	张 勇(348)
公道正派是组工干部的一种用人本领	丁中辉(352)
把公道正派刻在心中	徐宝良(356)
谈谈组工干部的亲和力	王 伟(359)
组工干部的新飞跃	吕劲军(362)
真诚——组工干部的人格坐标	杨 帆(365)
做公道正派的“老实人”	缪志刚(367)
对内严格是组织部门树立公道正派形象的重要保证	徐新平(370)
牢固树立公道正派理念 不辱组工干部使命	王林东(373)
在公道正派的环境中健康成长	冯 珂(376)
新时期组工干部要树立公道正派的新形象	王颖淮(379)
组工干部树立公道正派形象需克服五种心理障碍	
冯惠祥	黄 昕(383)
修身立德才能公道正派	戴永平(385)
后 记	(388)

组织部门要做公道正派的表率

(代序)

中共江苏省委常委、组织部长 徐国健

公道正派,是我们党的干部工作的优良传统,也是对组织部门和组工干部的基本要求。看一个组工干部是否合格,首先要看是否公道正派;社会上评价组织部门,首先也是看是否公道正派。胡锦涛总书记对公道正派曾有过精辟论述,他指出,坚持公道正派,就是要在工作中,特别是在对人的评价、使用和处理上,一定要坚持实事求是,严格按党的原则和政策办事,公正地评价干部,准确地推荐干部,合理地使用干部。公道正派地选人用人,公道正派地对待每一个同志的功过是非,是凝聚全党力量,取得革命和建设事业胜利的重要因素,也是组织部门成为党员之家、干部之家和知识分子之家的重要原因。

坚持公道正派,是组织部门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必然要求。江泽民同志指出,我们党要始终做到“三个代表”,关键在于建设一支能够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的高素质领导干部队伍。组织部门作为党委管理干部的职能部门,在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中肩负着重要使命,履行着重要职责。组工干部只有以身作则、公道正派,才能始终不渝地贯彻党的干部路线和干部标准,大批起用忠实实践“三个代表”、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做出实绩、得到群众公认的人,从而为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坚持公道正派,是扩大干部工作中的民主、促进社会主义政治

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精髓和核心,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其中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是要不断扩大干部工作中的民主。坚持公道正派,在干部工作中秉持公开、公平、公正、公论等原则,充分反映了我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生动体现了现代民主政治民主、平等、正义等价值理念,是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社会主义政治发展和政治文明程度提高的重要标志。

坚持公道正派,是实现我省“两个率先”奋斗目标提供组织保证的必然要求。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要求。省委从江苏实际出发,确立了加快富民强省步伐,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奋斗目标。选人用人是一种风气,也是一种导向。坚持公道正派,把那些有本事、靠得住、群众公认的干部选拔到各级领导岗位上,就等于在全社会树立了我们党任人唯贤的光辉旗帜,对于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充分调动和发挥一切积极因素,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齐心协力地为实现“两个率先”宏伟目标不懈奋斗,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坚持公道正派,是党和人民的利益之所在,是组织部门和组工干部的形象之所在。我们要把砥砺公道正派的品格与作风,作为组织部门职业道德建设的核心内容,作为组工干部的一项长期任务,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努力。

一、加强党性修养,锤炼公道正派用人的品格。公道正派是一种政治品质,一种思想作风,一种人格力量,说到底是个党性修养问题。不断加强党性锻炼,牢固确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是组工干部的为人之道、立业之基,也是厉行公道正派的根本途径。加强党性锻炼,必须按照中央要求,在全省组织部门和组工干部中,兴起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新高潮,努力掌握“三个代表”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在运用科学理论指导

干部工作实践、提高改造主观世界的能力上不断取得新进步,进一步增强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干部路线的自觉性,打牢公道正派选人用人的思想基础。加强党性锻炼,必须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做到对己清正,对人公正,对内严格,对外平等,特别是在对人的评价、使用和处理上,出以公心、一视同仁,不为利益、关系、名位和人情所左右,始终坚持实事求是,敢讲真话;当干部受到不公正对待和不恰当处理时,敢于主持正义,说公道话;当用人上出现不正之风干扰时,能够坚持原则,旗帜鲜明地加以抵制。加强党性修养,必须切实加强对组工干部的教育管理,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和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意识。

二、提高识人水平,增强公道正派用人的本领。古人云:一流之人,能识一流之善。在丰富多彩、生机勃勃的现代化建设实践中,公道正派地评价和使用干部,不仅要有坚强的党性,还要求组工干部具备“慧眼识珠”的用人本领。要进一步更新用人观念。以与时俱进的时代精神,不断深化对党的干部路线和干部标准的认识,大批起用忠实实践“三个代表”、“富民强省”急需的人,大批起用“率先发展”做出实绩、群众公认的人,使想干事的有机会,能干事的有舞台,干成事的有地位。要不断拓宽知识面。组织部门的工作对象分布在社会的各个方面,从事着不同的工作,各类干部的工作性质、职业特点、思维方式和成长规律各有特色,对他们的评价标准、识别方法也就不尽相同;组织工作又是政策性、业务性很强的工作,组工干部只有广闻博览,尽可能多地了解和掌握一些各方面的知识,考察识别和选拔使用干部的水平才会提高。必须加强对组织工作理论和干部工作业务知识的学习,加强对一切反映当代世界发展新知识的学习,使广大组工干部成为学习型人才,把组织部门建设成为学习型团队,为公道正派选人用人打下扎实的基础。要努力掌握科学方法。在坚持和完善传统的定性评价方法,从质的方面对干部进行定性分析的同时,注重借鉴现代人

力资源测评技术等,对干部的素质和绩效进行量化考评和测量,多角度、全方位地对干部进行综合评价,从而把那些创新型人才、善抓发展第一要务的人才,准确地识别和选拔上来。要坚持辩证的思维方式。用发展的观点看待干部,用联系的观点分析干部,用辩证的眼光评价干部,既要看看干部在本单位的工作表现,又要看看干部在社会生活中的情况;既要听同事和上级的意见,又要注意了解下级和群众的意见;既要听多数人的意见,也要注意倾听少数人的意见;既要看看干部在任内的工作实绩,又要看看前任留下的基础和起点;既要看看干部工作环境和条件优劣给工作带来的影响,又要看看在现有基础上的所作所为;既要看看干部在平时的工作能力,又要看看干部在重要时期、重大关头、面临突发事件时的决断能力;既要看看干部抓物质文明建设的实绩,又要看看干部抓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建设的实绩。总之,要学会历史地、全面地评价干部,善于发现和重用那些埋头苦干、任劳任怨、实绩突出而不事张扬的人,绝不让他们吃亏;同时善于识别那些投机取巧、沽名钓誉、弄虚作假的人,绝不让他们得到好处。

三、坚持群众路线,拓展公道正派用人的途径。从一定意义上说,公道正派地选人用人,就是要选群众公认的人。干部生活在群众当中,群众眼睛是盏灯,群众心里有杆秤。在同一个环境里,干部是否德才兼备,有无实绩或实绩大小,群众最有发言权,正所谓“公道”自在人心。我们只有深入基层,深入实际,广泛地接触群众,把党的干部政策和用人标准交给群众,落实群众在干部工作中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监督权,才能更好地熟悉干部的自然情况,掌握干部的现实表现,把握干部的发展潜力,做到对干部各方面的情况了如指掌,从而把党和人民都满意的干部选拔上来。近年来,我们在干部工作中不断创新发扬民主的方法,不仅坚持实行民主推荐、民主测评、考察预告和任前公示等措施,还引入了计算机测评等现代化手段,扩大了干部工作的民主参与程度,拓宽了知

人渠道,丰富了对干部的认识。实践表明,组织部门广泛深入地接触干部群众,大大加深了群众对我们组织部门的了解,使他们愿意向组织部门说知心话,说真心话,畅所欲言地说出对干部的真实看法,使我们能够掌握干部的真实情况,并依据群众的公认度对干部实施升降奖惩,提高了知人识人、选人用人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四、积极深化改革,健全公道正派用人的机制。坚持公道正派,既要加强组织部门的职业道德建设,培育广大组工干部的优良作风,同时也需要通过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把我们在干部工作中长期形成的公道正派、选贤任能的做法制度化,形成干部选拔任用和监督管理两个科学机制,把用好的作风选人与用好的制度选人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塑造和维护组织部门及组工干部公道正派的良好形象。要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按照组织人事干部精通条例的要求,狠抓条例的全面贯彻执行,真正做到坚持原则不动摇,执行标准不走样,履行程序不变通,遵守纪律不放松。要不断扩大干部工作中的民主,尤其要加大通过公平竞争选拔领导干部的力度,努力形成择优进入、严格监督、有效激励、正常退出的用人机制。近年来,我们通过公开选拔、公推竞选、公开招聘等方式,选拔了一批党政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大大拓展了组织部门的用人视野。实践证明,竞争是识别人才的有效机制,在竞争中比较,在竞争中辨别,以发展论英雄,凭实绩用干部,就能使优秀人才崭露头角、脱颖而出,最大限度地防止和克服用人上的不正之风。要健全干部工作监督机制,把组织部门和组工干部权力的行使,置于人民群众的严格监督之下。当务之急是要抓紧建立和完善干部推荐责任制、干部考察工作责任制、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制、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责任制等,明确组织部门和组工干部在干部工作各个环节上的责任,强化责任意识和自律意识,使公道正派地选人用人成为每一个组工干部的自觉行动。

从源头上预防和克服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谈如何建立公道正派的用人机制

谢秀兰

坚持公道正派,反对用人上的不正之风,是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客观要求,也是新时期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的根本保证。近年来,全省各级党委、政府按照中央要求,把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不断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坚决同用人上的不正之风作斗争,取得明显成效。但也要清醒地看到,目前,在一些地方和部门,用人不公问题还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有的还相当严重。认真分析近年来查处的有关用人方面的违纪违法案件,究其原因,除个别领导干部自身素质低、价值观念扭曲、法纪意识淡薄外,制度不健全、管理不规范、监督不到位、惩处不得力是其中重要因素。因此,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必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建立健全公道正派的用人机制,从源头上铲除滋生用人上不正之风的土壤和条件。

一、加强教育,不断强化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公道正派意识。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工作,是从源头上预防和克服用人上不正之风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当前,一个以公道正派为主要内容的“树组工干部形象”集中学习教育活动,正在全省组织系统广泛开展。这是我省各级组织部门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重要举措,是坚持用“三

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组织工作的一个实际步骤。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大宣传教育力度,不断强化各级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公道正派意识,为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一是切实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教育各级领导干部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增强党性修养,努力做到理论精通、政治坚定、党性坚强,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增强自身拒腐防变的能力。二是深入开展正反典型教育。通过树立廉洁奉公、勤政为民的先进典型,弘扬正气、鼓舞干劲;通过深刻剖析用人上不正之风的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以案明纪、引以为戒,促使领导干部严格要求自己,正确使用手中的权力。三是大力加强廉洁从政教育。要求领导干部在选人用人工作中坚持原则,严格按程序办事,不徇私情,廉洁从政,立党为公,执政为民,面对各种诱惑,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常修为官之道,常怀律己之心,常除非分之想,常省自身之过,努力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慎言、慎行、慎权、慎情,以坚强的党性、优良的作风为党和人民把好选人用人关。

二、深化改革,以良好的作风推进干部人事制度的完善和创新。制度建设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党的干部工作公道正派的要求,最终要体现在选人用人制度上,体现在公正选人用人的实效上。只有建立严密的规则,才能形成正常的秩序和基本的公正,才能使选人用人工作走上制度化和规范化,减少随意性和盲目性,克服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去年,中央颁布了《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这是我们党关于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基本规章,也是从源头上预防和克服用人上不正之风的有力武器,我们要认真贯彻执行。同时,要按照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省纪委三次全会的部署要求,继续认真落实中央下发的《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纲要》,进一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抓紧制定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制度和用人失察失误责任追究制,建立健全由组织、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参加的干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完善民主推荐、民主测评制度,全面推行党政领导干部考察预告制度、差额考察制、任前公示制和任职试用期制,认真落实市、县党政领导班子正职的拟任人选和推荐人选由上一级党委全委会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制度等。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大力推行干部公开选拔、竞争上岗,完善干部交流、轮岗和回避制度,加大调整不称职干部的力度,促进干部奋发工作、能上能下,努力推进干部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

三、强化监督,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效的权力制约机制。监督是防范问题、发现问题、堵塞漏洞的关键。这既是贯彻从严治党方针的具体措施,也是防止和克服用人上不正之风的重要保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要增强主动监督的意识,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办法(试行)》,切实加强对于干部选拔任用各个环节的监督。首先,要加大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特别是要加大对“一把手”用人上的监督力度,用经常化、全程化、制度化的监督堵塞漏洞,防患于未然。要进一步拓宽监督渠道,健全监督体系,做到党内监督与法律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相结合,形成监督合力。其次,要进一步扩大干部工作中的民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进一步落实群众对于干部选拔任用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把评价干部的标准和衡量干部工作的尺度交给干部群众,努力形成群众积极参与、认真监督,各级党委及组织人事部门坚持原则、依法办事的良好氛围。第三,要逐步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制度,明确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各个环节的责任主体和责任内容,切实解决责任不明确,出现用人失察失误无人负责、难以追究的问题。真正做到谁推荐谁负责、谁考察谁负责、谁决策谁负责,对用人失察失误造成严重后果

果的,要严格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四、严格纪律,严肃查处干部人事工作中的违纪违法案件。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屡禁不止,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一些地方和部门执纪不严、查处不力。有的怕查了案子乱了班子,影响稳定;有的怕“家丑外扬”,有损形象;有的怕“拔出萝卜带出泥”,不好收场;也有的怕得罪人,受到打击报复,等等。为此,必须严肃干部人事工作纪律,加大查处力度。各级领导干部要以对党和人民的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克服私心杂念和畏难情绪,敢于动真碰硬,坚决同用人上的不正之风作斗争。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监督检查,对不按规定办事、在用人上搞不正之风的,不管涉及到谁,都要一查到底,依纪依法处理。对于严重违反组织人事工作纪律,跑风漏气、隐瞒真实考察情况,造成用人失误的,都要严肃查处,绝不姑息迁就,用严格的纪律保证公道正派用人机制的落实。

(作者系江苏省纪委副书记、监察厅厅长)

树立公道正派新形象

邢春宁

最近,以公道正派为主要内容的树组工干部形象集中学习教育活动正在全省组工系统全面展开,作为全省组工系统掀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的重要活动载体,这一活动顺应了“两个率先”的要求,体现了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意愿,对全面加强组工干部队伍建设,开创组织工作新局面意义重大。各级组织部门是党委的重要职能部门,对党的建设、干部队伍和领导班子建设负有重大责任。组工干部的素质、作风和形象直接影响到党的整体形象。对组工干部素质要求是多方面的,但公道正派是其最核心、最基本的要求。

一、公道正派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本质要求的具体体现。胡锦涛总书记在“七一”重要讲话中指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本质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必须以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组织部门作为党委主管干部工作和组织工作的职能部门,权力大,责任更大。用好的作风选人,选作风好的人,夯实党的基层组织,为“两个率先”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持,是组织部门义不容辞的重要责任。这就要求组工干部坚持公道正派的原则,增强公道正派的意识,树立公道正派的形象,正确对待和运用手中的权力,为党和人民掌好权、用好权,真正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本质要